

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超越獎學金設置辦法

101.04.18 文學院主管會議通過

102.07.04 文學院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109.06.30 文學院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111.03.29 文學院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113.05.28 文學院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緣起

超越獎學金（以下簡稱本獎學金）基金是由黃鶚教授為紀念其岳母涂康文蕙女士所設立。

二、宗旨

本獎學金設置之目的在於鼓勵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大學部學生，勇於打破文化、疆界與學科限制，發揮所學之人文專長，進而跨越本身主修領域，建立不同文化或科系間重要之新連結，且表現卓越者給予獎勵。

三、金額及來源

本獎學金每年發給一名，金額新台幣貳萬元整。

本獎學金來源為該基金孳息之一半及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經費，但基金孳息之一半未達壹萬元整時，應補足至壹萬元整。

每年基金之孳息，於扣除前項支出後之餘額，歸入本金累積孳息。

四、申請資格

本校文學院各系大學部二年級以上（含）在學學生，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且不曾獲得本獎學金者。

五、申請辦法

申請者應填妥申請表（如附件），並檢附佐證資料，送就讀學系審查後，由學系於每年三月三十日前提送至多1名至文學院主管會議審議。

六、審查作業

本獎學金之審查，由文學院主管會議執行之。

七、給獎

本獎學金之給獎由文學院舉行公開儀式頒贈。歷年獲獎學生將列入榮譽榜，於文學院網站公告周知。

八、本辦法經文學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